

记事本

藏在衣柜里的株洲时光

李金莹

每个女人的衣柜里,都藏着一部微缩的个人成长史。而对于一个土生土长的株洲女孩来说,这方小小的天地,更是一条与城市同频共振的岁月长河。

享有“中南服饰重镇”美誉的株洲市场,在四十年的时光里几经蜕变,而它所经历的那些喧嚣、沉淀与繁华,都被悄然折叠进了一件件带着温度的衣橱里。打开衣柜,就像翻开了一本泛黄的株洲日记……

童年的花裙子

记忆的闸门一旦打开,株洲市场最初的模样便清晰起来。在年幼的我眼里,那里是一片“又低又矮的棚户区”。店主们用几根竹竿撑起斑斑的蛇皮布,将本就不宽的街道挤成了一道狭长的缝隙。

母亲牵着我的手在熙攘的人群中穿梭,我仰起头,只能望见密密麻麻的裤腿和头顶随风晃动的蛇皮布影。空气中,新布料的浆洗味、街边糖油粑粑的甜香,与此起彼伏的讨价还价声交织在一起,那时的我尚不懂“批发”的含义,只期盼着年前母亲带我来此“淘货”。她有一套生活哲学:“年前买冬装最划算,留到明年穿也还是新衣服。”这种透着市井烟火气的生活智慧,如同一颗种子,悄然埋进了我的心底。

这颗种子开出的第一朵花,是在我生日那天。那天,母亲从市场给我带回了一条“确实良”连衣裙。白色的底子印着大红色的波点,穿上它,我仿佛成了童话里的公主,整整一周都是全班瞩目的焦点。如今,那条花裙子静静挂在衣柜深处,虽早已穿不下,却像一枚时光胶囊,封存着一个小女孩对“美”最惊艳的初体验。

少女的格子间

大学四年,我在外地求学。每次放假回株洲,我的头等大事便是去株洲市场“补货”。彼时的市场已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华丽、中国城、智超、金帝……一座座现代化商厦拔地而起,取代了低矮的棚户;中央空调的清凉驱散了摇头电扇的闷热,便捷的扫码支付也替代了琐碎的现金找零。然而,有些底色始终未变——依然是那些爽朗的女商户,依然是那股子热乎劲儿。

记得有次在金帝广场,我走进一间收拾得井井有条的档口。老板娘年纪与我母亲相仿,她利落地为我挑了一件靓色大衣,又搭上一条酒红色的围巾:“妹子,你肤色白,穿这颜色衬气色。”她边帮我整理衣领边拉起了家常:“我女儿也在外地上学,每次回来都要来我这儿挑几件。现在年轻人爱网购,可网上看不见摸不着的,哪比得上自己上身试穿?”

那一刻,我忽然懂得了这些档口的意义——它们不仅是交易的场所,更是女人之间的“情感驿站”。老板娘们熟知着老客的喜好、丈量着她们女儿的尺码,甚

散文

松风里的路

贺志伟

总也绕不开祖父一生走过的那些山路。

上世纪三十年代末,他十八岁,将母亲连夜烙好的黍面饼子裹进一方蓝布包袱,从攸县东乡平分田动身,踏上三十公里崎岖山路,去往北乡地主家扛活。他后来常对我们说,那一路不敢回头——怕一望见家门,就再也迈不动向前的脚步。

可三十公里山路走到头,依旧没能挣脱命运的困局。

不久,那条路又成了替人当壮丁的路。本只想安分做长工度日,却撞上地主家的征兵名额。他念及父母尚在,只求为二老换两副棺木安身,便咬牙以身相抵,顶替了地主家儿子的名额,只换来两副棺木。那日走出村口,爹娘倚在门框凝望,他咬紧牙关,始终没有回头。

在部队里,他不过是个挑夫。辗转三月,瞅准空隙一路奔逃,光着脚板从衡阳往攸县赶。碎石咯破脚掌,血印洒遍山道,鞋子早已不知去向。逃回故乡,却有家难回,只得重操旧业,再去当长工。那些年,他来回一回,走的始终是那条三十公里的山路。路上的每一块青石、每一棵歪树,都深深刻进了他的骨血里。

后来,祖父进了国营攸县上垌林场,一守便是三十年。从皮家龙到高湖,从分水坳到善冲,从平岭到沈家里。那些年,他领着众人开荒拓土,让荒山渐成林海;育苗栽树,看嫩苗一寸寸扎根生长;护林防火,夜里只要松风掠过林梢,便被披起身,巡山不止。林场工区多扎在深山,近则三里,远则十余里。一片林木成材,他便卷起铺盖,奔赴下一片荒山。一个个地名,就这样嵌进了他的生命年轮。

巡山的路,他一走就是三十年。春日雾浓湿滑,他拄着木棍,一步一探;夏日酷暑蒸腾,汗衫湿了又干,后背凝出层层盐霜;秋日落叶没膝,稍不留神便险些失足;冬日山路结冰,一脚踏空,摔得满身尘土。那日跌倒滚落,早已数不清。有一次从陡坡滚落,幸得一棵松树拦身,才挽回一命。他爬起来,拍尽尘土,依旧向前。后来腿脚渐跛,他仍不肯停歇。场里人劝:“老队长,歇歇吧。”他只笑着递过一支烟:“路得有人走。”

我幼时曾随他去过山林。他指着满山青松,一一细数:“这棵是我初来栽下的,那棵是大早年挑水救活的。”如今树木参天,笔直挺立,直指云天。他轻抚粗糙的树干,轻声叹道:“树比人长久,人老了,树还年轻。”

归途之上,山风卷着松涛阵阵涌来。他忽然驻足,回望山林。我看不清他目光落向何处——是那片亭亭华盖,还是更远、更连绵的青山。

那一眼,我记了许多年。祖父这一生,走到哪里都揣着烟。灵峰、团结、白沙,见人便递,笑意温和,话不多,可一支烟递来,暖意自明。林场工友接他的烟,乡里乡亲接他的烟,后来我们长大,他依旧习惯性递来。我们摆手推辞,他便自己

点燃,眯眼轻吸一口,烟气淡淡散开,恰如他的为人——温和宽厚,不疾不厉,与谁都相处得踏实安稳。

退休后,他也从未闲下来。村里从角形到皮家龙的公路,是他牵头修通的。通车那日,他没多说一句,只静静站在路口,久久凝望。从前蜿蜒难行的山路,如今变成平坦大道,看着往来车辆,他嘴角悄悄扬起一抹笑意。

后来,他又去住网岭,负责五百亩油茶林改造。七十多岁高龄,仍日日上山,手把手教年轻人嫁接、管护,反复叮嘱:“树不等人,时节不饶人。”

腿脚越发不便,他便拄着拐杖,挨家挨户探望老同事。坐在堂屋,喝茶闲谈,一聊便是半晌,说的依旧是那些山、那些树、那些一同巡山开荒的岁月。

兄长接了他的班,他更是时时牵挂。不是放心兄长长的本事,是放心不下那片青山。兄长每次归家,他总要细细询问:“沈家里的杉木长多高了?”“高湖的防火道修妥了吗?”“分水坳今年雨水可足?”

问罢,常是一阵沉默,半晌才缓缓开口:“对工区的年轻人,多些耐心;巡山莫独自走远;该换的工具,别舍不得。”

兄长一一应下。他知道,祖父的心,始终系在那片林海,系在那条茶山路上。

祖父走后,兄长循着他的足迹,守山三十余年。去年,兄长也退休了。我常常在想,祖父这一生,究竟留下了什么?

当年栽种的林木虽已分批采伐,但新造的杉林依旧挺拔山间,守着岁月;那些熟悉的地名还在,早已刻进林场人的血脉;那条通村公路还在,载着乡亲们日子,一路通向山外;网岭那片油茶林,一年更比一年繁茂,年年硕果满枝。

还有那些他递出的烟。烟火虽灭,温情未散;闲谈虽了,人心的情分仍在。

人这一生,本就是一条路。祖父走过的,是风雨谋生的人生路,是守山护林的初心路,更是代代相传的精神路。三十公里扛活求生,以身换粮,忠孝尽忠,赤脚奔逃,三十年路遍青山,从一个工区到另一个工区,把荒山走成林海。每一步都踩得扎实,每一次跌倒都摔得真切。雨来,他冒雨前行;风来,他弯腰静待;天黑,他摸黑赶路;天亮,又继续向前。

半生尝尽风霜,他却把平坦大道、一片青绿,尽数留给了后人。

祖父走过的路,兄长踏踏实实走了三十多年,如今又交到了后生手中;祖父开垦的荒山,守护的青山,往后仍有后人继续守护。

路还在,青山还在,松涛还在。每次踏上从角形到皮家龙的公路,车流不息,我总会想起祖父——想起他伫立路口的凝望,想起他递来的那支带着烟火气的烟,想起他那句朴素却重若千钧的话:路得有人走。

小小说

老夫老妻

黄德胜

长根和老伴守着山里的老屋过日子。儿子媳妇在南方打工,孙女也带去那边读书了。

这山里,青壮年虽说大半在外闯荡,新房却是一栋比一栋建得俏。长根家的屋子虽说有些年头,好在当初根基扎得实,一家人合计着,与其推倒重建,不如翻新改造。

砖木很快备齐。两万块红砖,两立方米木材,齐整地码在坪里。正准备择日动工,南边打来电话:儿媳怀了二胎,高龄孕妇,反应大,叫儿媳去照料一段时间。

老伴临行前反复叮嘱长根:“我不在家,你一个人忙不过来。等我回来,咱们再动工。”长根闷声应了句:“好。”

一个多月后,老伴回来了。进家门第一眼,她就愣住了——坪里那大半堆红砖,竟然凭空消失了。一问,长根支支吾吾:“村里单身老馆清生的屋被火烧了,组里帮着重建,急缺砖用,我就暂时……借出去了。”

“你老糊涂了吧!”老伴腾地一下火了,“咱们自己正等着开工,全村这么多人,怎么就你大方?”

长根低头不语。其实,那是他听说清生家断了料,自个儿主动找上门去借的。

老伴太了解他的脾气,没好气地数落:“偏偏你要充好汉!人家要是借你身上的裤子,只怕你也会脱给人家!”

“组长说了,等收完早稻,烧了新砖就还。”长根试图分辩,“咱这屋缓几天不打紧,可清生没个窝,睡不安稳啊。”

“你就是头驴!只管给别人行方便!”老伴嗓门更大了,顺势拽住长根的衣领,“去!看你那顶,你干脆跟清生老馆过日子去算了!”

“放开!别不讲理啊。把我惹急了,我可要打人了!”长根脖子一梗。

一听这话,老伴索性把头往他怀里一撞:“打!你打!打死了干净,反正跟你这人过日子,没个盼头!”

长根一把推开她,两只大手高高举起,在半空僵了半晌。终于,那巴掌没落下去,他转身从碗橱里抓起一把茶壶,作势往地上一擢——茶壶稳稳落地。老伴却像个泄了气的皮球,一屁股坐在门槛上,抹起了眼泪:“你还摔东西!你有本事全摔光,你个败家子……”

邻里的张婶、李嫂闻声赶来,好一通劝解,哭声才算止住。老伴抽搭着跟邻居诉苦:“你们评评理,正要用料的,他自作主张送了人,说他两句,还要起威风来了……”

不知谁家的小孩淘气,把那把没摔坏的茶壶重新翻回了茶柜。邻居们见风波平息,也便三三两两地散了。

屋子里静下来。长根局促地坐在木凳上,眼圈有些发红。

他起身,默默泡了一杯热茶端到老伴面前,低声道歉:“喝点水吧,我去菜园里摘点菜,咱早点弄饭吃。”

老伴斜睨了他一眼,语气缓了下来:“老糊涂了,这会儿吃哪门子饭?我回来了,还能让你个老头子下厨?”

说罢,她拉开旅行包,将儿媳媳妇买的糕点果品一件件摆上桌。这些,全是长根平时最爱吃的。

长根看着满桌的东西,又看看老伴,嘿嘿地笑开了,像个得了糖的孩子。

现代诗

巍峨的远景

郭庭佑

该怎么描述?我们那些最强烈的记忆是想象出来的,可在回忆里即便身为一个作家,带了“记忆所有人”的愿望却还是迷惘……

在那记忆的徒劳与虚妄里我曾找到了向我的生命袭来的那阵干燥的风而风的玫瑰将继续开花即便褪色,然后掉下后来的叶子,却触动了整片海洋

于是那墨的海开始成堆地凸显着它们自己可我们却只好乱转舵盘或者,撑着如拐杖、如笔的长杆一米、一米、一米地撑着直到靠近岸上的房子、棺材、坟地直到一只枯手,越过骨灰瓮放好了,佛慈基金会曾馈赠的万年历它闪烁着的红光已预示着白垩它同样地生自遭戕,却不成为腐殖土只是好像那远景的巍峨依旧是远在了地平线之后的

可它,却依旧将晚世才姗姗来迟的光斑交付于我,而我,依旧想要解释那三叠纪里的两次响吻所以我依然一米、一米、一米地撑着穿过了整个冰冷的石器时代才找到那结束了白垩纪的万丈光芒是我最强烈的记忆

人间温情

烟火里的角色互换

张孝红

在炎陵县的春节习俗里,最热闹、最暖人心的,莫过于那一桌“拜年饭”。这不只是一次亲情的岁首聚首,更是深藏在烟火里的心意流转。在家设宴,未必有珍馐美饌,却定有最黏帖的味道。它承载着一个家族的味觉记忆,是联结几代人的情感纽带。每逢佳节,我家最隆重的待客之礼便是这顿饭,因为端上桌的除了热腾腾的饭菜,还有醇厚的家风与团圆的喜悦。

按辈分论,公公是马家的长辈,加之先生兄弟姐妹众多,登门拜年的晚辈总是络绎不绝。马家讲究礼教,客人进门,先是奉茶敬烟,待在堂屋坐定,厨房便要“开汤”了。虽名为“汤”,实则是一碗卧着荷包蛋与瘦肉的米粉,暖了胃,客人们便围炉闲聊,厨房里则紧锣密鼓地筹备起正餐来。

往年从初一到初六,家里席开不断,少则一桌,多则三席。结婚三十四载,我一直是家里最受宠的人,一日三餐皆由先生悉心打理,若他出差,公公便会接过这个“重担”。我习惯了饭来张口,只负责在席间由衷地夸一句“好吃”。在这份经年累月的呵护下,我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厨房小白”。每年春节,先生是雷打不动的大厨,我的任务只是装盘果盘、温酒米酒,喜洋洋地穿梭在客席间端茶倒水。

今年春节,心底忽地生出一股冲动,我主动请缨,想掌勺一回。

首场“战役”是迎接一桌从云南远道而来的亲戚。我按传统拟定了“九菜一汤”的菜单,小心翼翼地先生请教,从洗切到配菜,每一步都像初入学的学生。陌生的灶台,生疏的刀具,切牛肉时本想切薄片,

刀刃却不听使唤,厚薄不一。那一刻,想起先生平日里的切出的肉丝齐整、葱姜细碎,方知这厨房里的每一刀,都藏着几十年的修行。

油烟升腾,我笨拙地翻动锅铲,心里默念着火候诀窍。先生不放心,探头进来看了几回,想搭手,都被我“推”了出去。终于,板栗鸡汤、东坡肉、豉汁蒸排骨、白灼大虾……一道道菜错落上桌。看着客人们“光盘”的模样,我心里悬着的石头才落了地。大家打趣说我厨艺已“无师自通”,我心知那不过是溢美之词。其实,我只是想把这几十年欠下的烟火气,一股脑儿地补上,把藏在心底的爱,一勺一勺地炒进菜里。

这番“首秀”给了我莫大的信心,接下来的掌勺活计便全由我包揽了。那几日,我一头扎进厨房,像个陀螺般转个不停。根据客人的口味喜好设计菜单,采摘、洗切、烹炒,一人独守灶台。先生则负责在客厅陪客,与晚辈们话家常、忆往事。听着客厅里不时传来的朗朗笑声,我竟觉浑身有使不完的劲。饭后,我继续收拾残局、打扫卫生,让先生彻底卸下负担,专心陪伴亲友。

这是我们夫妻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角色互换。我扛起了琐碎的烟火,他守护着温情的团圆。

多年来被爱包围,今岁终于学会以烟火回馈。原来,做饭从来不是烦琐的家务,而是最深情的告白;只要用心,零基础也能烹饪出最暖心的家宴。今年我主厨,掌勺的是饭菜,升温的是亲情。这份幸福与感动,让这个别样的春节,成了我心中最珍贵的独家记忆。

本版各栏目投稿邮箱
zzrbsq@163.com